



中国历史小丛书

顾炎武

陈祖武

中华书局

K827/167

中国历史小丛书

顾炎武

陈祖武

中华书局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石景山区中华书局印刷厂印刷

767×1092毫米 1/32·1 1/4 印张·20千字

1984年3月第1版 1984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 000,001—102,500 册

统一书号：11018·1246 定价：0.11 元

中国历史小丛书

顾 炎 武

陈 祖 武

目 录

一、从“天下兴亡，匹夫有责”谈起.....	1
二、抛弃科举，研讨实学.....	3
三、为抗清而奔走.....	7
四、弃家北游.....	12
五、莱州入狱.....	16
六、 <u>三藩</u> 之乱前后.....	19
七、以天下为己任，死而后已.....	23
八、开创一代学术的文化巨人.....	27

一、从“天下兴亡，匹夫有责”谈起

我们中华民族是一个具有深厚的爱国主义传统的伟大民族。我们回溯往史，缅怀那些忠于自己祖国的优秀的历史人物时，常常会想起“天下兴亡，匹夫有责”这句话。这句话是谁说的呢？这得回溯到十七世纪的中叶。当时，极端腐朽的明王朝覆灭了，继之而起的清王朝在入关之初，又推行高压政策和民族压迫政策，人民仍处于水深火热之中。面对着社会大动荡，明末清初一些思想家沉痛地总结历史特别是明亡的历史，得出了若干具有重要意义的论断。卓越的思想家黄宗羲，尖锐地抨击封建君主专制制度的罪恶，指出“为天下之大害者，君而已矣”。“天下兴亡，匹夫有责”这一光辉的论点，则是另一个杰出学者顾炎武提出来的。

顾炎武曾经写了一部很有名的书，叫做《日知录》。他在这部书的第十三卷的“正始”条中，谈到“亡国”与“亡天下”的区别。他说的“亡国”，是指改朝换代，一个王朝的灭亡；“亡天下”，是指整个国家民族的沦亡。他说：“保国者，其君其臣，肉食者谋之”；意思是说，维护一个王朝的政权，是它的君臣等上层统治者的事。紧接着又说：“保



顾 炎 武 像

天下者，匹夫之贱与有责焉耳矣”；意思是说，保卫整个国家民族，则是全国人民都有责任的事情。后来，在人们传习和引用过程中，后一句话被概括成为“天下兴亡，匹夫有责”。顾炎武为什么会产生这样的思想？这就得从他的成长和他所处的时代谈起了。

二、抛弃科举，研讨实学

顾炎武诞生于 1613 年（明万历四十一年）。那个时候，由朱元璋所建立的明封建王朝，经过了二百多年，换了十来个皇帝，已经气息奄奄，日薄西山。当时，封建统治集团日益反动腐败，朝政昏乱。从中央到地方，大小官吏贪赃枉法，结党营私，各地的土豪劣绅则肆无忌惮地掠夺农民。就在顾炎武的家乡江苏昆山一带，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农民都失去了土地，沦为佃户，沉重的赋役把他们压得抬不起头来。由于王朝衰败，国力削弱，东北满族领袖努尔哈赤乘机而起，不再接受明朝中央政府的统辖，于 1616 年（万历四十四年）建立地方性政权，国号大金，史称“后金”。1636 年（崇祯九年）努尔哈赤之子皇太极将“金”改称为“清”。明王朝为了同实力不断扩大的后金作战，把庞大的军事费用全部加到人民头上。结果，广大劳动人民被逼得走投无路，只有揭竿而起。

顾炎武的童年时代，所面临的就是这样一个严峻的

社会现实。他所出身的官僚地主家庭，也在统治阶级内部大鱼吃小鱼的吞并之中，衰败下去了。顾炎武的曾祖父章志，官至兵部侍郎，是个大臣；祖父绍芳，则是个从六品的普通官员；叔祖父绍蒂〔fù〕才是个监生（曾在当时最高学府国子监入学的生员）；父亲同应只在乡试中得了个副榜（正式取中的为举人，另取若干名为副榜）。绍蒂子同吉早死，其聘妻王氏未婚守节。同应的次子炎武出世后，过继为同吉的嗣子；因此，炎武称王氏为嗣母，绍蒂为嗣祖父。王氏是一个有文化、有道德的妇女，从顾炎武六岁起，便教他读书，给他讲历史上有作为、有气节的人的故事。顾绍蒂更是一个很有学问而又关注社会现实的人。在他的严格要求下，顾炎武从九岁起，便不间断地读我国古代的历史名著如《史记》、《左传》、《战国策》、《国语》、《资治通鉴》等，还认真地读了象《孙子》、《吴子》一类古人谈军事的书。顾绍蒂教诲顾炎武要讲求有关国计民生的实学，在学术著作中不可抄袭古人。顾绍蒂还十分关心时事，曾长期阅读邸报（刊载有关政事的文书和消息的一种官报），加以摘录。这样的言传身教，对于顾炎武成长后注重经国济世的实学，学术上孜孜于进行新的探索，关心国家大事和民族命运，都有明显的影响。

在明末那样的封建时代，读书人要想对社会有所作为，不是一桩容易的事情。首先，科举制度就把他们紧紧地束缚住了。顾炎武也不例外。1626年（天启六年），顾

炎武已经是十四岁的少年，他进了昆山县的官学，取得了秀才的资格。科举考试促使读书人成天埋头在故纸堆中，去死记硬背儒家经典中的教条，不能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。这样与社会现实毫不相干的学习内容，丝毫激发不起顾炎武的学习兴趣。不过，在许多同学少年中，顾炎武却交上了一个名叫归庄的好朋友。他们互以名节相砥砺，性情都耿直狷〔juān 绢〕介，不肯随俗浮沉，以致被人称为“归奇顾怪”。对此，顾炎武在晚年时回顾说：“归奇顾怪，一时之选。”的确，当时这两个年青人称得上是优秀之才。他们对社会现状有着同样的看法，对当时败坏的社会风气都深恶痛绝，真可说是志同道合。他们还参加了当时江南一带知识分子的进步组织——复社，同各地来的读书人一道，既论文，又议政，抨击朝廷中的贪官污吏，议论国家大事。

从成为秀才以后，科举制度把顾炎武足足桎梏了十三年。在这十三年当中，社会危机又空前地加剧了。1627年（天启七年），农民起义的火炬首先在陕西点燃。星星之火，迅成燎原之势，以李自成、张献忠为领袖的两支起义军，更象铁钳一般，紧紧地夹住了明王朝的咽喉。关外的后金，也乘虚而入，占据了整个东北。明王朝的末日已经临近了。

1639年（崇祯十二年），二十七岁的顾炎武又一次参加了为取得举人资格而进行的考试，仍遭到了失败。十三

年的亲身经历，使他深刻地认识到科举制度的危害性。他后来在题为《生员论》的文章中指出，科举制度、八股时文，使读书人“以有用之岁月，消磨于场屋之中”，这是“败坏天下之人材”，所以，只有“废天下之生员，而用世之材出也”。顾炎武通过对沉痛教训的总结，意识到不能再在这条死胡同中走下去了。严峻的社会现实，更促使他作出了同科举制度决裂的抉择。

顾炎武在乡试失败后，“感四国之多虞，耻经生之寡术”（国家多难，读经的儒生提不出什么解决的办法），断然摆脱了科举制度的束缚。此后，他便把全副精力用到挽救社会危机的探索中去。他既重视对社会现实情况的了解，又充分利用了自己所能见到的书籍，打算从这些书中取得借鉴，以有助于寻找造成明末社会积弊的根源以及解决这些积弊的途径。

顾炎武的家中收藏有很多图书，不仅有我国历代的重要史书，而且有大量的地方志，有明历朝实录（记录皇帝在位时重要政事的官方史册），还有许多文人的文集、笔记。他日以继夜地从这些书籍中去搜集有关农业、水利、赋税、矿产、交通等方面的材料，打算编成一部分量很大的书。这部书虽然因为天下大乱没有能够编写成功，但是，基本材料都完整地保存下来了。后来，顾炎武把这些重要资料一分为二，其中有关经济资料的汇编就叫做《天下郡国利病书》，有关地理资料的汇编就叫做《肇域志》。

这两部资料汇编性质的书，内容丰富，史料翔实，直到今天，对于我们研究中国古代尤其是明代的经济史和历史地理学，都还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。

正当顾炎武把自己的探索日益深入的时候，腐败的明王朝无可挽回地灭亡了。1644年（明崇祯十七年，清顺治元年）三月十九日，^①李自成率领农民起义军攻进了北京城，明朝末代皇帝朱由检上吊自杀。与此同时，十余万清军逼近山海关。驻守当地的明总兵官吴三桂，可耻地投降了清军，并带领清兵越过山海关，对李自成农民军建立的“大顺”农民政权进行疯狂反扑。农民军未能击退清军进攻，被迫撤离北京。五月二日，清军进占北京，建立了我国历史上最后一个封建王朝——清朝。

三、为抗清而奔走

明亡清兴，改朝换代，一时天下大乱，人心惶惶。在顾炎武的家乡，社会秩序也极不安宁。这里应该补叙一下：1641年，顾炎武的叔祖父去世了，这使他悲痛万分。为了家人的生活和把他正在从事的著述工作继续下去，他把祖上遗留下来的几百亩田地典押给昆山富家叶方恒。叶家仗势欺人，图谋将这些田地霸为已有，从此两家结下了怨仇。明亡后时局动乱，叶方恒乘机唆引暴徒抢

① 本书所记月日均为旧历。

劫了顾家，还趁着黑夜，纵火焚烧了顾家的住宅。家乡已经无法居住下去，顾炎武陪着嗣母，迁居于与昆山县邻近的常熟县乡下。在那里，他一面继续从事著述，一面密切地注视着时局的发展。

当时，南方的一些明朝官僚，拥立福王朱由崧，在南京建立了新的朝廷，历史上称做南明。1645年（清顺治二年）春天，由于昆山县县令杨永言的推荐，福王政权任命顾炎武为兵部司务（兵部的下级官员）。为了准备到南京去任职，顾炎武把《天下郡国利病书》和《肇域志》的写作停了下来，集中精力撰写了《军制论》、《形势论》、《田功论》、《钱法论》等文章。在上述文章中，他猛烈地抨击了明末社会中的弊病，认为此时的社会已处于非变革不可的时候了。因此，他大声疾呼：“法不变，不可以救今。”如何去进行变革呢？这时候迫在眉睫的问题，是南明政权能否稳定地存在下去，足以同清廷对抗。顾炎武紧紧抓住这样一个核心问题，就军队的改造、军事战略的规划、财政的整顿以及务农积谷等方面，提出了一系列切实的主张。四月间，他离开常熟乡下到南京去，希望自己的主张能够得到福王朝廷的采纳。

顾炎武路过镇江（古称京口）时，福王朝廷中坚决抗清的史可法正督师扬州。顾炎武在当时作的《京口即事》诗中写道：“河上三军合，神京一战收。祖生多意气，击楫正中流。”西晋沦亡之际，志士祖逖誓复中原，渡江北伐。

顾炎武把史可法比作祖逖，并对他寄予厚望，所以诗中又说：“大将临江日，中原望捷时。”诗的末句是：“从军无限乐，早赋仲宣诗”（东汉末著名文学家王粲，字仲宣，曾写过《从军诗》），则表达了顾炎武自己决心为收复中原而贡献力量的意愿。

但是，残酷的事实却使他大失所望。在福王朝廷中执掌大权的马士英、阮大铖等人，都是臭名昭著的贪官污吏。他们不仅与荒淫无耻的福王朱由崧狼狈为奸，苟且偷安，而且竟然置国家和民族的安危于不顾，排挤和打击爱国将领史可法等人。对顾炎武的主张，他们又哪里能够听得进去呢？没有知音，政治抱负得不到舒展，顾炎武只好愤愤而归。

1645年春天，清军在西北歼灭了农民军的有生力量，李自成被迫率领余部经河南退到湖北，后来在湖北通山县九宫山壮烈牺牲。这时，清政府将西北战场的精锐部队调集南下，向南明发起了猛烈的攻势。四月底，扬州保卫战失败，史可法等将领英勇就义。扬州失陷后，清军在那里进行了野蛮的屠杀。

福王朝廷虽然腐败，但是它毕竟在形式上还是维系江南人心的一个政权，顾炎武总还希望它在抗击清军中多少能起点作用。于是，在五月初，顾炎武再次离开常熟乡下，取道镇江，前赴南京。可是，福王政权兵败如山倒，顾炎武还来不及进南京城，清军便在五月十五日击灭了

福王朝廷。清军的屠杀，激起了顾炎武强烈的义愤；史可法等人的壮烈牺牲，坚定了顾炎武誓不屈服的意志。于是，他家也顾不得回，便毅然投笔从戎，在苏州参加了抗清武装斗争。

当时，江南各地人民不甘忍受清军的残酷杀掠，纷起进行武装反抗。原福王朝廷的一些将领，也带兵同清军对抗。顾炎武过去在复社中的许多朋友，如陈子龙、夏允彝、徐孚远等人，都投入了斗争。他们联络松江、太仓、宜兴等地的抗清明军，商定由总兵吴志葵先率军攻打苏州，一旦苏州攻克，各路义军便同时响应，会师南京。顾炎武在苏州参加的，就是吴志葵这支部队。他当时激动地写下了题为《千里》的五律一首，诗的前四句是这样写的：“千里吴封大，三州震泽（太湖）通。戈矛连海外，文檄动江东。”寥寥数语，活画出当时江南抗清斗争的声势。

在进攻苏州的战斗中，吴志葵的部将鲁之屿异常英勇，他率领三百名士兵攻破苏州西城门胥门，登城而入；但是孤军深入，后援不继，被清军预先设下的伏兵击溃。吴志葵全军遭到惨重失败，仅仅一个月的时间，部队便被打散了。由于没有形成一支有力的领导力量，江南的抗清斗争犹如一盘散沙，被清军各个击破。顾炎武只好回到常熟乡下去。

清朝击灭福王政权之后，于这年的闰六月发布命令，强迫各地所有的男人都必须象满族一样，把头发剃掉，否

则就要杀头。这种高压政策，更加激起了各地人民的强烈反抗。在顾炎武的家乡昆山县，当时清朝派来了一个叫阎茂才的新县令，于闰六月十三日发布告示，下令剃发。整个昆山县顿时群情激愤，犹如火山爆发，怒不可遏。人们冲进县衙门，杀了阎茂才，连他的官府也烧了。逃亡在外的原县令杨永言听到这个消息，立即招募了几百名士兵，迅速赶回昆山；他在百姓们的推戴下，领导全城的抗清斗争。

七月二日，清军向昆山进攻。昆山全城同仇敌忾，顾炎武的好友归庄、吴其沆等人都直接参加了保卫昆山的战斗。顾炎武此时同嗣母一道住在常熟乡下，日日夜夜都与村中父老关注着家乡的战斗。七月五日，清军攻破昆山城，城内百姓遇难者甚众，吴其沆英勇牺牲，顾炎武的两个弟弟也遭杀害，他的亲生母亲被清军砍断了臂膀。

紧接着，清军于七月十三日打下常熟县城。第二天，消息传到顾炎武住的乡下，他的嗣母决心绝食而死，来抗议清军的暴行。临终前，她告诫顾炎武，不要忘记眼前的一切事情，更不要去做清朝的官。这时，在福州建立的南明第二个朝廷——唐王政权，根据顾炎武的朋友推荐，任命他为兵部职方司主事。后来因为战乱频仍，交通阻隔，加以唐王朝廷内部矛盾重重，明争暗斗，所以顾炎武没有去就职。但是，他暗下决心，誓不对清朝屈服，要为抗清而奔走四方。顾炎武料理完嗣母的丧事，于这年九

月间离开了常熟乡下，从此开始了数十年的流亡生活。也正是从这一年起，他将自己的名字顾绛（一度更名继绅），改成了顾炎武，字宁人。

从这一年，即 1645 年，到 1654 年的十年间，顾炎武一直流亡在大江南北。太湖中的洞庭山，地势险要，他的好朋友路泽溥、路泽浓兄弟就寄居在那里。路氏兄弟都是坚持秘密反清的人士。顾炎武就以洞庭山为主要活动据点，装扮成商人，南来北往，秘密地结交抗清志士。东边，他曾经到过沿海，试图同张名振、张煌言率领的浙东抗清义军进行联络。南边，曾经到达嘉兴、芜湖等地。北边，则一直到达淮河以北的清江浦、王家营。当他获悉郑成功起兵海上时，曾咏句云：“长看白日下芜城（指扬州），又见孤云海上生”，对郑成功抗清寄予很大的希望。顾炎武在苏州，还同归庄、潘力田、吴炎等人参加了惊隐诗社。他们经常在一起吟诗寄兴，抒发家国遭变的隐痛，商讨与国家和民族的前途有关的大事。这就是后来归庄逝世时，顾炎武在怀念他的《哭归高士》诗中所追述的：“悲深宗社墟，勇画澄清计”。

四、弃家北游

1654 年（清顺治十一年）春天，顾炎武风尘仆仆地赶到南京，在钟山脚下寄居下来。正好在这个时候，张名振、

张煌言的抗清部队进入长江，一直打到了镇江，使南京城受到了威胁。后来，由于内地接应的人没有如期到达，才被迫退出长江。顾炎武是否与这次战斗行动有某种联系，因史料不足，不得而详。但是，已经有人在注意他同沿海抗清队伍的关系；第二年，他就被人以“通海”罪告发了。

1655年春天，从昆山县传来了使顾炎武震惊的消息，有人要告发他“通海”，也就是同海上抗清的武装力量有联系。这样的罪名在当时是要杀头的。扬言要告发他的人，是他们顾家原来的仆人陆恩。这个人势利得很，他见到顾炎武家境衰败，就投靠了富豪叶方恒，并在叶方恒的怂恿下，要告发顾炎武。顾炎武得知这一情况后，急急忙忙由南京赶回昆山，径自处死了陆恩。叶方恒抓住这个把柄，一定要把顾炎武置于死地。他绑架了顾炎武，私自加以拷打刑讯；后又买通昆山县官府，阴谋判处顾炎武重刑。顾炎武的处境十分危险，他的好友归庄和路泽溥、路泽浓兄弟千方百计进行营救。归庄曾经请当时的社会名流钱谦益出面说情。钱谦益原来在福王政权中当过礼部尚书，南京失守后，却又带头向清军投降，所以顾炎武很鄙视他，坚决拒绝了他的帮助。幸亏路氏兄弟认识松江府（府治在今上海松江县）一个官员，靠这个人出力，把这件案子由昆山县移交松江府去处理，才得化险为夷。

1656年春天，顾炎武由松江出狱，回到昆山。在家乡住了不久，又赴南京。叶方恒见顾炎武出狱，不肯甘心，

竟派遣刺客尾追而来。刺客在南京太平门外追上了顾炎武，动手行凶。顾炎武头部受伤，要不是有朋友闻讯及时赶来搭救，他早就没命了。

这个时候，江南的抗清斗争已经转入低潮，南明的唐王、鲁王政权早就垮台，继之而起的桂王政权又远离江南，退到了西南的广西、贵州、云南一带。在这样的情况下，为了更广泛地结识各地的志士和学者，增进自己的学问，继续对国家和民族做出贡献，顾炎武下决心摆脱一再要谋害他的叶方恒，远离家乡到北方去。在此以前，他在《秀州》一诗中表示，“将从马伏波，田牧边郡北”。东汉王朝的伏波将军马援，早年处于艰难的环境之下，曾在北方边地经营农田和畜牧。马援当时说：“丈夫为志，穷当益坚，老当益壮”，这正是顾炎武要效法马援的志趣所在。

1657年春天，四十五岁的顾炎武从南京返回昆山。他将家产全部变卖，同好友归庄等人依依惜别，踏上了到北方去的旅途；经过长途跋涉，来到山东莱州府（府治在今山东掖县），住了下来。在这以后的三四年间，他逐渐把自己的活动范围扩大到了整个山东、河北、北京，结交不愿为清王朝做官的学者，同他们互励气节，研讨学问。

1658年至1659年之际，顾炎武来到古称燕、代的今河北北部地区，历抵北京、蓟州、山海关、十三陵等地。他在居庸关考察了历代派兵戍守的下口（今南口），东望明帝十三陵所在的天寿山，不禁感慨系之地写了七律《居庸